

全国检察机关2021年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6万余人

强制报告揭开2854件侵害未成年人“隐案”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王春霞 发自北京 最高人民检察院25日召开新闻发布会,主题是“携手落实‘两法’ 共护祖国未来”。据介绍,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施行以来,检察机关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线索源于强制报告的不但有2854件,一批隐蔽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得以及时发现。

2021年6月1日,修订后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正式施行。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厅厅长那艳芳介绍,检察机关切实担当未成年人保护“两

法”赋予的更重法律监督责任,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作用,主动融入其他“五大保护”,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据介绍,2021年,全国检察机关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提起公诉60553人,同比上升5.69%,其中对性侵犯罪提起公诉27851人。检察机关会同公安机关、妇联等建成“一站式”询问、救助办案区1600多个,避免未成年被害人遭受“二次伤害”。2021年对遭受侵害的未成年人司法救助1.1万件1.6亿元,是2018年的3倍。多地

积极探索支持性侵害案件未成年被害人主张精神损害赔偿,获法院判决支持。

2020年最高检会同相关部门建立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和人职查询制度。这两项制度均被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吸纳为法定责任。那艳芳说,最高检建立强制报告“每案必查”机制,对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推动相关部门追责,强制报告数量明显上升,保护效果逐步显现。今年一季度,河北、内蒙古、辽宁、黑龙江、江西、宁夏等地强制报告案件量同比均增长一倍以上。制度实施以来,全国检察机关通过办

案倒查发现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应当报告不报告案件1604件,追责299件。牵头或配合开展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入职查询748万余人次,推动对2900余名前科劣迹人员作出开除、解聘等处理。

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厅副厅长李峰表示,最高检将会同公安部、最高法等部门加大惩治和预防性侵犯犯罪工作力度,联合相关部门出台办理性侵犯犯罪案件司法解释,保持严惩高压态势。推动强制报告、入职查询制度进一步落实落地。

F天天观点

严打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强化家校社监护教育责任

□ 英妹

5月初,云南昭通,一名正上初一的16岁女生“小梦”(化名)在学校宿舍内分娩,被宿管阿姨发现后,校方将其送至医院。据其自述,她曾遭到同学父亲蔡某某的三次侵犯。5月25日,警方通报称,目前已对蔡某某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目前,警方正在查明案情真相,法律将会给出公正裁决。对于未成年人的性侵犯,一旦查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充分,定会依法从严从重惩处,绝不姑息。

此案也再次警示家长要强化监护责任,对孩子多一些照顾与关心。孩子遭遇了如此重大的身心侵害,据报道,其家长、老师此前却貌似一无所知,实在是令人痛心。2020年,多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要求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和个人、人员发现未成年人遭受侵害或存在侵害危险,要立即向公安、教育等部门报告。去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规定了家长的责任,广大家长应切实履行起应尽的义务与责任。家长、学校及各方面都要进一步做好防范性侵害工作,让伺机作案者无机可乘,最大限度地让孩子们远离危险。同时还要加强性教育与法治教育,让孩子一是能远离侵害,二是受到侵害后知道并敢于第一时间说出来,能够及时报案,寻求帮助,及早把罪犯绳之以法。此外,还要防范陈腐观念带来的二次伤害:被侵害不是受害人的错,而是加害者的罪恶,这应是常识也是全社会共识。

未成年人保护无小事,主体责任容不得半点坍塌,要依法严打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强化家校社监护教育责任,让悲剧从“零容忍”到“零发生”。

新闻壹段评

“希望胶带”传递温情的社会共识

5月25日是国际失踪儿童日。日前,中华儿慈会联合各商家、主播在快递包裹上使用印有走失儿童信息以及父母联系方式的“希望胶带”,用此方式助力失踪儿童回家。在网络直播间,仅“5·20”当天便发出上百万件包裹,借助发达的物流运输和全国网点,将希望不断扩大传播。大家一起聚力寻找,汇聚多方线索,为失踪儿童铺就一条回家路。

每一名失踪儿童背后,都有一个撕心裂肺的家庭,为了帮助他们团聚,从法律法规到部门协作,从救援行动到常态监测,全社会都在接续行动。一个小小的快递包裹胶带,将儿童信息传递出去,承载起无数爱心人士和失踪儿童家庭的一片希望,我们何乐而不为呢?

专门学校让“坏孩子”重新开始

5月2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最高检开展专门学校建设专题调研,要求已满12周岁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涉嫌严重暴力犯罪的,原则上送入专门学校。各地检察机关积极建立与专门学校工作衔接机制,协同有关部门共将2159名罪错未成年人送专门学校矫治教育。

当未成年人涉嫌严重暴力犯罪时应该怎么办?放任不管贻害无穷,和成年人一样惩罚又有不妥,在专门学校进行矫治成为较为妥帖的方案,让这些孩子在专门学校一边接受心理辅导一边进行改造,既能够降低社会危害,又能够给他们一个重新开始的机会。当然,需要改造的不仅是这些孩子,他们背后的家庭也需要反思、提升,让良好家教家风引领孩子走正道,做好人。

遏制家暴须全社会“见义勇为”

日前,河南省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对《河南省反家庭暴力条例(草案)》首次提请审议,特别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对正在发生的家庭暴力予以劝阻、制止、举报和报案。鼓励社会力量依法参与反家庭暴力工作,符合见义勇为确认条件的,依法予以确认。

家暴不是家务事,这已是社会共识。反家庭暴力法颁布实施以来,遏制家暴的行动在各地接续开展。如何让家暴无处遁形?除了受害者敢于说“不”、坚定维权,还需要社会各界多一些见义勇为,而对反家暴见义勇为为行为的官方认可,不仅是对正义行为的正向激励,也能不断压缩家庭暴力的生存空间。

儿童读物岂能“藏污纳垢”

5月25日,江西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布《江西省儿童读物消费调查报告》显示,有的儿童读物存在不良行为诱导、粗俗用语、暴力、篡改经典等问题。江西省消保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读物内容方面发现的130处问题,暴力相关占比超四成。

儿童读物市场很热,但问题同样不少,一些“有毒”内容对孩子们是误导,可能带来深远的负面影响,更违反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很难想象,“藏污纳垢”的儿童读物,怎么能让孩子们汲取知识的营养。希望相关部门对儿童读物加强把关和审核,提高准入门槛,对“有毒”读物加大追查和处罚,让孩子们在阅读中远离丑恶暴,收获真善美。

韩亚聪 整理点评

多地发出家庭教育令,如何照亮孩子的未来?

□ 新华社记者

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近半年来,多地人民法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学习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要求,积极探索,发出家庭教育令。这项带有创新性的司法举措,折射出儿童保护怎样的理念变化?“依法带娃”能否照亮更多孩子的成长之路?

折射儿童保护观念转变

1月6日,一位母亲从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审判员手中接出一份裁定。这是家庭教育促进法1月1日施行后的全国首份家庭教育令。

事情源于一起抚养权变更纠纷案。法庭经审理查明,2020年夫妻协议离婚后,女儿由妈妈抚养。但从2021年2月起,孩子一直与保姆居住。

首次庭审后,案件承办法官、综合审判庭副庭长彭星意识到,仅一纸判决下去,无法真正实现儿童利益最大化。但在当时,还没有针对失职父母追责的有效司法举措,全方位的司法保护还缺少有效抓手。

2021年10月家庭教育促进法表决通过,彭星找到了司法主动作为、有效创新未成年人保护方式的法律依据。

法律规定,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发现未成年人存在严重不良行为或者实施犯罪行为,或者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正确实施家庭教育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根据情况对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予以训诫,并可以责令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彭星认为,家庭教育促进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让国家司法机关在常规的司法审查中有了主动延伸的探索依据。

之后,彭星拟出一份“儿童守护令”,在湖南省高院指导下几易其稿,并上报最高法院指导后,最终以“家庭教育令”的形式发出。

这份家庭教育令责令,母亲要与老师至少每周联系一次,了解孩子详细状况;不得让孩子单独与保姆居住生活,应与孩子同住,由自己或近亲属养育与陪伴。

彭星记得,庭审谈话时,8岁半的孩子一直强忍眼泪。她希望通过家庭教育令,给这些没有力量改变父母的孩子,提供更多帮助和可能性。

事实上,这一司法举措也折射出儿童保护观念上的转变。“未成年人案件关注的不仅仅是行为,

各地的教育令并不仅仅着眼惩戒,同时也强调加强指导培训和行为理念纠偏。大部分教育令责令监护人依法积极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做好对未成年子女的家庭教育,积极行使探望权,主动增进沟通联系和情感交流,关心、关注孩子的生活学习和身心发展

为确保家庭教育令取得实效,一些地方探索引入专业力量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与区妇联、家庭教育指导中心联合设立涉诉“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室”
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联合区妇联、区教委等,建立“家庭教育+心理疏导”“家庭教育+回访帮扶”等联动机制
一些社区工作室人员、国家级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已加入进来,对家长开展指导或制定具体方案

还有行为背后的人。”北京师范大学未成年人检察研究中心主任宋英辉介绍说,家庭教育令体现了“国家亲权”理念,即在父母作出不利于孩子的行为时,国家有责任保护孩子的利益。在法令中规定孩童的需求高于父母的需求,是社会进步的标志。

集中在三种情形,既惩戒又纠偏

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以来,湖南、北京、江苏、山东、河南、内蒙古、广东、甘肃等多地人民法院陆续发出家庭教育令。

在北京,截至5月12日,已有137名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被予以训诫或责令接受家庭教育指导,累计发出的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提示书及家庭教育指导令共116份。

截至5月份,山东省法院共办理涉及家庭教育指导的案件67件,依法向102名家长发出家庭教育令,建立家庭教育指导站29个。

梳理各地教育令可以发现,父母和监护人被予以训诫或责令接受家庭教育指导,主要缘于三种情形:一是家长因疏于管教或教养失当,导致未成年人罪错或不当行为;二是因婚姻破裂等情况影响未成年子女健康成长;三是缺乏对未成年子女网络活动的监管。

大部分教育令责令监护人依法积极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做好对未成年子女的家庭教育,积极行使探望权,主动增进沟通联系和情感交流,关心、关注孩子的生活学习和身心发展。

北京的一份教育令,要求家长在法院线上家庭教育平台接受家庭教育指导,学习掌握主要直播平台的青少年模式使用指南及提升家长网络素养、孩子自我管理能力方面的课程。

一些教育令中包含了量化指标。如黑龙江的一份教育令,要求被告每两周至少探视一次,并与老师保持至少每周一次的联系频次。浙江一位被指责喜欢打牌、疏于管教的爸爸,被责令接受家庭教育指导,自学完成3堂线上课程等。

各地的教育令并不仅仅着眼惩戒,同时也强调加强指导培训和行为理念纠偏。一些教育令也未将指导情形限于事后追责,而是采取前瞻性、沟通性的方式。

比如,在一起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中,离婚后的母亲发现婚生子身上有外伤并报警。法院查明父亲存在过度责罚行为,依法予以训诫,并责令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法院认为,“棍棒出孝子”“不打不成器”等错误理念,导致过度责罚的情况时有发生,通过司法裁判对此类简单粗暴方式予以纠正,旨在提醒广大家长,家庭教育行为受到法律约束,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将依法受到惩戒。

如何照亮更多孩子成长之路?

彭星介绍,首份家庭教育令发出后,孩子被接到新房子里,和母亲一起居住,成绩有提升,性格也开朗了些。从目前情况看,相关法律义务是履行到位的。

这是5月25日在东洞庭湖麋鹿和鸟类救治避难中心拍摄的麋鹿。

东洞庭湖麋鹿和鸟类救治避难中心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占地400余亩,自2016年9月中心建成以来就承担起东洞庭湖区域麋鹿的救援、医治、康复和喂养任务。截至目前,该中心共有19只麋鹿正在接受救助。

新华社记者 陈思汗/摄

